

审批意见:

邢环表〔2018〕16号

一、邢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焦化废水深度处理项目位于邢台市钢铁南路262号（邢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现有厂区内），总投资888.17万元，占地1233平方米（利用现有）。工程内容是对现有焦化废水处理设施进行技术改造，在现有A/O²生化处理基础上，增加废水深度治理单元。拟建1座流化床Fenton塔、1座脱气池、1座终沉池、1套超滤、1套反渗透装置及其配套公辅设施等。废水深度治理单元采用“混凝沉淀（利用现有酚氰废水处理站混凝沉淀池）+流化床Fenton塔+膜处理（超滤+反渗透）”工艺。根据《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报告表》”）结论，我局同意你公司按《报告表》所列内容进行项目建设。项目开工前，依法办理其他相关手续。

二、该《报告表》可作为工程设计、建设及环境管理的依据。你要认真落实《报告表》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，加强产污环节及环保设施管理，确保治污设施正常有效运行、稳定达标。

1、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的浓水用于冲渣、焖渣等不外排，浓水及回用水质要满足《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6171-2012）表1间接排放标准。

2、加强无组织排放管理，最大限度减少污水深度处理系统恶臭气体排放，厂界NH₃、H₂S要满足《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6171-2012）表7浓度限值。

3、加强噪声防控，确保厂界噪声达标。

4、妥善处理、处置固体废物，不得随意倾倒或堆放。按规范要求建设危险废物贮存场所，建立完善危险废物管理制度。需外协处置的废润滑油等危险废物要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，依法办理转移手续。

5、认真落实《报告表》提出环境风险防范措施，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向环保部门备案。加强管理，严防安全问题引发环境污染。严格落实防渗措施，防止地下水污染。

三、工程通过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后方可正式生产。项目环保验收档案要依法依规公开、报备。

四、你要将《报告表》及审批意见5日内报桥西区环保分局备案。

五、桥西环保分局负责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。

经办人:



2018年2月8日